

市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市属国有企业监督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市政府		
项目属性	常年安排 ☒	分年安排 ☐	一次性安排 ☐	项目级次	市本级	☒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				转移支付		
开始时间	2023年1月1日		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31日		
实施单位：	市国资办		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蒋静，13921604963				
项目资金 (万元)	收入	资金来源			全年（程）预算数		
		资金总额			30		
		财政拨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0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社保基金预算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支出	资金分配		半年（程）计划 执行数	全年（程）预算数		
		资金总额		15	30		
		子项目1：国有企业监督管理经费		10	25		
		子项目2：国资监管信息化平台等保等费用		5	5		
立项必要性	(1) 项目申请设立的依据（如国家、省委省政府及部门文件等）：《关于明确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和市域治理现代化指挥中心安全生产工作职责规定的通知》、关于印发《如皋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2) 项目实施产生的作用和意义。 子项目1：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南通、如皋市委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子项目2：国资监管信息化平台建设，是提升国资监管效能的重要支撑，对于加快实现从“管企业”转向“管资本”方面将迈出重要步伐，有利于推动对市属企业加强管理、防止国有资产流失，有利于更好促进国有资本做强做优做大。						
项目实施内容	1、根据市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和行政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市属企业的国有资产，加强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 2、根据市市域社会治理中心及专家评审意见，国资监管信息化平台需做好等保及密评等相关工作。						
年度目标	国资监管工作顺利开展，监管平台平稳运行。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算符号	半年（程）指标值	全年（程）指标值
绩效目标指标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指标1：立项依据充分性	定性	充分
			指标2：立项程序规范性	定性	规范
		绩效目标	指标1：绩效目标合理性	定性	合理
			指标2：绩效指标明确性	定性	明确
		资金投入	指标1：资金分配合理性	定性	合理
			指标2：预算编制科学性	定性	科学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指标1：预算执行率	=	50%
			指标2：资金到位率	定性	序时进度
			指标3：资金使用合规性	定性	合规
		组织实施	指标1：管理制度健全性	定性	健全
			指标2：制度执行有效性	定性	有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对3家市属国有企业及所管理的企业实施有效监管	定性	有效
		质量指标	指标1：国有企业日常监督检查常态化，监管信息化平台运行平稳	定性	科学
		时效指标	指标1：全年	定性	有效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促进国有资本做强 优优做大	定性	科学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定性	健全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维护出资人权益	定性	有效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